

※文哲論壇※

王守仁與陳獻章合論

錢 明 *

一、引 言

王守仁(1472-1528)，字伯安，浙江餘姚人，人稱陽明先生，以他為代表的心學思潮，被稱為陽明學，又稱王學或姚江學；陳獻章(1428-1500)，字公甫，號石齋，廣東江門人，人稱白沙先生，以他為代表的心學思潮，被稱為白沙學，又稱陳學或江門學。二者之關係，則被陳榮捷先生稱為「明代心學的公案」，著名學者羅光、牟宗三、岡田武彥、王庚武、柳存仁等都強調要重視對陳、王之間關係的研究¹。

眾所周知，在中國學術思想史上，明朝是個思想活躍、名家迭出的時代，然真正能夠作為劃分時代之標誌者，卻唯有薛敬軒、陳白沙和王陽明三人。三人在思想個性、致思趣向和為學宗旨上均有自己的獨特風格，其中王陽明與陳白沙較為相近²，故皆以「心學」稱之。然陳、王二人又有較大差異，尤其是他們的門人後學，既有彼此傾心者，又有相互攻訐者，後人將此現象稱為「江門會稽³之辨」⁴，

* 錢 明，浙江省社科院國際陽明學研究中心主任。

¹ 參姜允明：《陳白沙其人其學》（臺北：洪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年），頁5。

² 陽明在世時，一些江右學者即將其視為「今之白沙」。據其私淑弟子羅洪先說：「當陽明先生以提督之節駐贛也，常聚四方君子論學。君（指何善山）聞黃君所聞於先生（指王陽明）者，慨然曰：『吾恨不及白沙之門，先生今之白沙也。刻期往謁，又可失耶？』」〔明〕羅洪先：《善山何公墓誌銘》，《石蓮洞羅念菴先生文集》（萬曆四十四年陳于廷敘刻本），卷20，頁23。以下簡稱《念菴集》。

³ 關於陽明學說與姚江、會稽地域文化之關係，請見拙文：〈王陽明遷居山陰辨考——兼論陽明學之發端〉，《浙江學刊》，2005年第1期，頁87-91。

⁴ 〔清〕翁方綱：〈陳白沙先生集序〉，陳獻章著，孫通海點校：《陳獻章集》（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頁913。

實非虛言。故此，本文既欲述其「同」，又要辨其「異」，而目的無非是想釐清三個問題：即陽明是如何看待白沙的？王門與陳門是如何評說對方的？陳、王之辨與王、湛（若水，1466-1560，字元明，號甘泉，廣東增城人，白沙弟子）之辨有怎樣的關係？

王陽明在世時，陳、王之合、之分、之辨即已生起，至明末清初，更是鬧得沸沸揚揚，有諸多碩儒名家參與其中，如王夫之〈張子正蒙注序論〉云：

故朱子以格物窮理爲始教，而槩括學者於顯道之中；乃其一再傳而後，流爲雙峰、勿軒諸儒，逐跡躡影，沉溺於訓詁。故白沙起而厭棄之，然而遂啓姚江王氏陽儒陰釋誣聖之邪說；其究也，爲刑戮之民、爲閹賊之黨皆爭附焉，而以充其無善無惡、圓融理事之狂妄，流害以相激而相成，則中道不立，矯枉過正有以啓之也。⁵

仇兆鰲〈明儒學案序〉云：

白沙之學在於收斂近裏，一時宗其教者，能淡聲華而薄榮利，不失爲閭修獨行之士。若陽明之門，道廣而才高，其流不能無弊。惟道廣，則形檢不修者，亦得出入於其中；惟才高，則騁其雄辯，足以驚世而惑人。⁶

王弘撰〈格物〉云：

大抵陽明之學，真所謂彌近理而大亂真者，而其實始於陳白沙，至陽明而盛。白沙元無學，故人惑之者少。陽明事業、文章，炫耀一時，故天下靡然從之。⁷

全祖望〈陸桴亭先生傳〉云：

當明之初，宗朱者蓋十八，宗陸者蓋十二，弓冶相傳，各守其說，而門戶不甚張也。敬軒出，而有薛學；康齋出，傳之敬齋，而有胡學，是許平仲以後之一盛也。白沙出，而有陳學；陽明出，而有王學，是陳靜明、趙寶峰以後之一盛也。未幾，王學不脛而走，不特薛、胡二家爲其所折，而陳學亦被掩，波靡至於海門，王學之靡已甚。敬庵出於甘泉之後，從而非之，而陳學始爲薛、胡二家聲援。東林顧、高二公出，復理格物之緒言，以救王學之

⁵ [清]王夫之：《船山全書》（長沙：嶽麓書社，1996年），第12冊，頁10-11。

⁶ [清]黃宗羲著，沈芝盈點校：《明儒學案》（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首，頁5。

⁷ [清]王弘撰著，何本方點校：《山志》（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卷5，頁114。

偏，則薛、胡二家之又一盛也。蕺山出於敬菴之後，力主慎獨，以救王學之偏，則陳氏之又一盛也。⁸

以上四則史料，有幾種觀點值得關注：其一，明代學術白沙有開啟之功，然無陷其於紛亂陸離之責，矯枉過正之弊，實始於王學。其二，王學「道廣才高」，致使「形檢不修者」出入其中，「騁其雄辯」者「驚世惑人」；而陳學「收斂近裏」，門下多為「闡修獨行之士」，「出其門者，多清苦自立」⁹。是故《明史·列傳》卷一七〇〈儒林一〉後概括說：「學術之分，則自陳獻章、王守仁始。宗獻章者曰江門之學，孤行獨詣，其傳不遠。宗守仁者曰姚江之學，別立宗旨，顯與朱子背馳，門徒遍天下，流傳逾百年，其教大行，其弊滋甚。嘉、隆而後，篤信程、朱不遷異說者，無復幾人矣。」¹⁰其三，以上各家，雖皆視陳、王為一路，全氏甚至以二人為陸學及其元代中興人物陳苑、趙偕之傳承；然陳、王二學又非同道，陳氏「孤行獨詣」，王氏「別立宗旨」，甚而有此消彼長、相互傾軋之跡象，即王學「靡甚」而陳學「被掩」，對王學「非之」而陳學「聲援」，陳學之「又一盛」乃出於「救王學之偏」。這種似同非同以至相互排斥的動態現象，在宋明理學諸派別中可以說是比較罕見的。本文擬延續上述諸家之評而展開，以便通過對陳、王關係的考察，立體地解明明代以江右為媒介的浙學與粵學的互動關係。

二、陽明、白沙是否同道

陳白沙曾師從吳康齋（1391-1469，字子傅，號康齋，江西崇仁人），王陽明則是吳康齋弟子婁一齋的門人，故而從師承關係上說，陳、王二人應屬於同一圈子的人，若論資排輩的話，陽明算是白沙的學生輩。然中明以後，白沙、陽明是否同道的問題，即所謂陳、王異同之辨，便一直困擾著他們的門人後學，即使對像王畿（1498-1583，字汝中，號龍溪，浙江山陰人）這樣的王門「教授師」來說，也是個相當棘手的問題，絕非三言兩語所能說清，誠如龍溪本人所言：「白沙靜中端倪

⁸ [清]全祖望著，朱鑄禹彙校集注：《全祖望集彙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上冊，頁512-513。

⁹ 黃宗羲著，沈芝盈點校：《明儒學案》，卷5，頁78。

¹⁰ [清]張廷玉：《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卷282，頁7222。

之見乃是堯夫（邵雍）一派，與先師（指陽明）致知格物之旨，微有不同。此非副墨所能盡，何時與兄山堂對晤，究竟此言也！」¹¹

其實，這個問題涉及到陳、王二人在明代學術思想史上的定位問題。對此，中明以後乃至清初的著名學者屢有評說，最集中的看法，便是認為陳、王二人雖學脈略異然志同道合，所不同的是，有人強調分異處，有人關注會同處。如果說浙中王門的王龍溪代表的是前一種意見，那麼江右王門的聶豹（1487-1563，字文蔚，號雙江，江西永豐人）便可以說是後一種觀點的主要代表。

王龍溪在充分肯定白沙之思想史地位的同時¹²，又基於王學的根本立場，對白沙的為學宗旨略有微詞，如稱白沙「終身學堯夫」，其學雖有自得發明處，但與「聖門動靜合一宗旨，微隔一層」¹³。故而在龍溪寫的一些重要作品如〈撫州擬峴臺會語〉、〈致知議辨〉中，曾對白沙的「靜中養出端倪」說多次提出批評。同時他還針對門生中關於「白沙教人靜中養出端倪，何如」的提問，明確指出：「未免茫蕩無歸，不如直指良知真頭面，尤見端的。無動無靜，無時不得其養，一點靈明照徹上下，不至使人認光景意象作活計也。」¹⁴認為白沙學極易「使人認光景意象作活計」，推重陽明而輕慮白沙的用意十分明顯。後來他又在其他場合進一步闡釋了自己的這一立場：

君（指沈霓川父石雲子）即以白沙之學、師門同異之旨叩予。予曰：白沙是百原山中傳流，亦是孔門別派。得其環中，以應無窮，乃景象也。蓋緣世人精神潑撒，向外馳求，欲反其性情而無從入，只得假靜中一段行持，窺見本來面目，以為安身立命根基，所謂權法也。¹⁵

這就是說，在龍溪眼裏，陽明的悟入法乃「正法眼藏」，而白沙的悟入法則不過是「孔門別派」，是在特定條件下不得已而為之的權宜之計。

王龍溪還曾針對顏沖宇所發的「我朝理學正傳，惟薛文清、陽明先生二人。文

¹¹ [明]王畿：〈答馮緯川〉，《王龍溪全集》（清光緒八年朱昌燕刻本），卷10，頁7。以下簡稱《龍溪集》。

¹² 如王龍溪說：「粵自明興以來，學術漸著，肇於薛敬軒，沿於吳康齋、胡敬齋，而闡於陳白沙。敬軒以行修，康齋以悟入，敬齋祖薛而得證於吳，白沙宗吳而尤主於自得，學將有所歸矣。」（〈國琛集敘〉，《龍溪集》，卷13，頁9）

¹³ 王畿：〈書陳中闕卷〉，同前註，卷16，頁20。

¹⁴ 王畿：〈南遊會紀〉，同前註，卷7，頁2。

¹⁵ 王畿：〈留別霓川漫語〉，同前註，卷16，頁13。

清之學切問近思，似曾參；陽明之學直截簡要，似曾點」之議論發表過如下評論：

所諭我朝理學正傳，惟薛文清、陽明先生二人；文清之學切問近思似曾參，陽明之學直截簡要似曾點。尤見吾丈留心學術……若論千聖學脈，自有真正路頭，在於超悟……愚謂我朝理學，開端還是白沙，至先師（指陽明）而大明。白沙之學以自然為宗，從靜中養出端倪，猶是康節派頭，於先師所悟入處，尚隔毫釐。此須面證默識，非言說可盡也。¹⁶

說明龍溪一方面糾正了顏沖宇把白沙完全排除在明學之外的偏激做法，另一方面又坦承白沙與陽明「尚隔毫釐」。在龍溪看來，陳、王二人的區別，絕非三言兩語能夠說盡，而是需要通過「面證默識」，即討論與體悟的方法，才能弄明白。

王龍溪的門人周汝登（1547-1629，字繼元，號海門，浙江嵊縣人）的立場亦與其師基本一致。儘管在海門看來：「本朝理學，至白沙自鑿一戶牖，其精神命脈全吐露於詩句中，亦可謂無待之豪傑也。」¹⁷但他對白沙的「靜中養出端倪」之旨卻始終抱有幾分警惕：

一生問：「現在此心便是，白沙又要靜中養出端倪，何也？」（海門）先生曰：「現在此心說不是，固非；別有說是，則又全非。靜中養出端倪，善用之亦自得力；不善用之，養出二字反成大病，皆不可徒泥成言，須自體認，所謂『丈夫自有冲天志，不向如來行處行』。」¹⁸

不難看出，海門堅持的還是龍溪的現成良知說，所謂「至白沙自鑿一戶牖」，實已略異於龍溪所言的「開端」之義。這說明，對白沙地位的評估，以海門為代表的晚明浙中王門不僅明顯底於江右王門（詳見後述），而且較之他們的導師王龍溪，又有下降。

江右王門的聶雙江在陳、王之辨上所持的立場與王龍溪有所不同，他更強調陳、王二人的共同處。如其曰：「周、程以後，白沙得其精，陽明得其大，而予與殿學少湖徐先生，妄意砥礪三十餘年而卒無所得。」¹⁹又曰：「此學自嶺南（指白

¹⁶ 王畿：〈復顏沖宇〉，同前註，卷 10，頁 16。

¹⁷ [明]周汝登：〈武林會語〉，《東越證學錄》（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 年），卷 3，頁 243。

¹⁸ 周汝登：〈東粵會語〉，同前註，卷 2，頁 176。

¹⁹ [明]聶豹：〈留別殿學少湖徐公序〉，《聶雙江先生文集》卷 4，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濟南：齊魯書社，1997 年），第 72 冊，頁 308。以下簡稱《雙江集》。

沙）一倡之，至陽明而後大，即如《大學古本》之復，真是取日虞淵手段。」²⁰「大」即發揚光大，與龍溪所說的「大明」基本同義，但雙江不像龍溪那樣明白道出陳、王之間的差異，而是反覆強調他們的會同處，以圖把白沙學提升至與陽明學平起平坐的位置。

從表面上看，雙江、龍溪的陳、王評價論似無二致，但實際上龍溪的潛臺詞是：白沙只開其端，陽明卻有大發明，故王可視為明代理學的真正代表；而雙江的潛臺詞是：白沙與陽明，一「精」一「大」，雖有先後之分，然無輕重之別，兩人實交相輝映，不分上下。於是故，黃宗羲在引述雙江之言後曾為其總結道：陳、王「兩先生之學，最為相近」（詳見後述）。這可以說是陽明、龍溪最不想說而雙江最想說的話。

與聶雙江的立場最為接近的是後期江右王門的領袖王時槐（1522-1605，字子植，號塘南，江西安福人）。他認為：「本朝白沙、陽明兩先生，學脈雖稍不同，然於道皆卓然獨悟，挽末學之支離而扶乾坤於再造，可謂有大功於聖門矣。」²¹他還對陳、王二人的為學方法做了比較：「陽明先生之學，悟性以御氣者也；白沙先生之學，養氣以契性者也；此二先生學所從入之辨也。」²²同時他又將《周易》「潛龍勿用」、孔子「退藏於密」、濂溪「主靜」、程門「主一無適」、白沙「靜中端倪」、「致虛立本」與陽明「以收斂為主」、「從心隨入微處致力」、羅念菴「吃緊於未發」、「收攝保聚」等命題串通在一起，藉以闡發自己所主張的「慎獨之功」²³。因此，在王塘南的相關論述中，除了推崇陽明，還特別關注白沙，有時甚至故意把天平的砝碼向白沙傾斜，聲稱：「今談學者紛紛，不無以多言淆亂。本朝白沙先生以致虛立本為教，最為近之，執事可取白沙集細心一閱，亦入悟之梯航也。」²⁴

不過，王塘南所闡發的陳、王同道論，主要還是通過與聶雙江同屬王學「歸寂派」的羅洪先（1504-1564，字達夫，號念菴，江西吉水人）才得以實現的。他先

²⁰ 聶豹：〈答唐荊川〉，同前註，卷8，頁412。

²¹ [明]王時槐：〈三益軒會語〉，《友慶堂合稿》（明萬曆三十八年鄒元標序刊本），卷4，頁24。

²² 同前註，頁27。

²³ 王時槐：〈石經大學略議〉，同前註，卷5，頁45。

²⁴ 王時槐：〈答劉用平〉，同前註，卷2，頁32。

把陽明之學與念菴之學相等同，然後又通過念菴之學而把陽明學與白沙學劃上等號²⁵。一般來說，「歸寂派」的主張實質上是從陽明前期思想中衍化出來的。對王門內部的這一演變軌跡，塘南無疑是心知肚明的，所以他所主張的陳、王、羅三人同調的理論，其實就是建立在王學「歸寂說」或者陽明前期思想的基礎之上的。而王門中強調「歸寂主靜」的代表人物所主張的陳、王同道論，又與明初以降活躍於江右的吳與弼、羅倫、李中等人的思想有很深的關聯²⁶，甚至還應與北宋周敦頤在贛中南的傳道活動合在一起考量²⁷。

此外，在主張「歸寂說」的學者中，也有人突出的是從象山經白沙再到陽明、甘泉的一脈相承之學脈，如江右儒者李經綸說：

乃若象山之學則不然，謂求放心即可以擴充知識，則信已不求《中庸》之病根也，猶未以明善為非也。再傳而為白沙，則知一已矣，守一已矣，聖人之教，事物之理，不言明矣。三傳而為陽明子、甘泉子也，則趨中而未盡者也。²⁸總之，在主張「歸寂說」的江右學者看來，江右、嶺南、浙中三地是學問相同、學脈相通的「近親」關係，無論粵學還是浙學，其源頭都出於江右的陸象山、吳康齋等人。

從地理上看，贛南與粵北比鄰，粵中學者赴江南、入中原，必須首先經過贛南，這就使粵中與江右兩地的學者有了頻繁近親交流的機會。白沙、甘泉的主要追

²⁵ 王時槐：〈答許甸南〉，同前註，頁 20。

²⁶ 吳與弼是白沙的老師，據白沙〈復趙提學書僉憲〉：「僕才不逮人，年二十七始發憤從吳聘君學。其於古聖賢垂訓之書，蓋無所不講，然未知入處。」（《陳獻章集》，頁 145）白沙年輕時在京師與羅倫結識，兩人旨趣相同，遂成莫逆之交，白沙對羅倫很是推崇，羅死後為之作傳。而李中的思想與白沙亦頗為相近，與陽明則不僅一致。參見拙著：《陽明學的形成與發展》（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 年），頁 187。

²⁷ 周敦頤(1018-1073)生於湖南道縣，但他 24 歲便在江西分寧任主簿，後又先後出任南安參軍、南昌縣令、虔州通判等職，最後退居廬山，終老於斯。可以說他的大半生是在江西渡過的，與江右之學有千絲萬縷的聯繫。誠如歸有光所言：「周子家道州，二程子從受學焉，即今江西之南安。其後象山、草廬相望而出，俱在大江之西。」見歸有光著，周本淳校點：《震川先生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31。

²⁸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 年），第 8 冊，頁 584。按：近人姜允明說：「白沙重行，而甘泉先提出知行合一，對陽明當有重大的啟發定向作用。」（姜允明：〈三人行：論陳白沙、湛甘泉與王陽明的傳承關係〉，《華岡文科學報》第 22 期〔1998 年 3 月〕頁 11-12）即與此說相類。

隨者，除了粵地，就數江右地區為多為強。是這些追隨者與陳、湛二人共同構築起一條從粵中到贛中的學術走廊。在這條頗具特色的學術走廊上，「北上」的白沙學與「南下」陽明學不僅找到了契合點，而且還在一定程度上使白沙學與陽明學達到了中和，使江右、粵中王學在與浙中王學的互動過程中逐漸顯示出自己的地域文化特色。

就陳、王學說而言，如果說陽明的前期思想尚與白沙學有不少共通之處，那麼到了後期，陽明便與白沙明顯拉開了距離；一動一靜，一用一體，使陽明對白沙越來越漠視，以至以我為宗，而根本不把白沙放在眼裏。在這種情況下，王學「歸寂派」在延續陽明前期思想的基礎上，繼承和弘揚白沙學說，便有了非同尋常的意義。在王塘南的著述中，白沙的出現率要高於陽明，引用白沙之言也要多於陽明之言，即使引用陽明之言，亦以《傳習錄》上卷為是而批評《傳習錄》下卷，這些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歸寂派」學者在承續陽明前期思想的同時使白沙學獲得傳承發展的致思趣向。

也許是出於對浙中王學超強門戶意識的折衝，「歸寂派」的致思趣向雖受到王門內部多數學者的批評，但它會通陳、王的主張和努力，卻被多數王門學者所認可。也就是說，在陳、王是否同道的問題上，除了部分王學傳人承襲了王龍溪的觀點，即尊重白沙而信奉陽明（比如耿定向〔1524-1596，字在倫，號天臺，湖北黃安人〕說：「竊惟明學自江門開先，至姚江而寢以章明矣。」²⁹ 天臺的弟子焦竑說：「蓋國朝理學開於白沙，大明於文成。文成之後一再傳，而遂失之。」³⁰），多數王門學者都把贊成票投給了「歸寂派」。比如羅汝芳（1515-1588，字惟德，號近溪，江西南城人）雖出於政治目的而把朱元璋譽為明代直承孟子性善說的頭號功臣，但仍把陳、王二人視為「直指人心」的「作聖規矩」的創設者：「至我太祖高皇帝挺生聖神，始把『孝順父母』六言，以木鐸一世聾聵，遂至真儒輩出，如白

²⁹ [明]耿定向：〈稚川王先生神道碑〉，《耿天臺先生文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卷12，頁1269-1270。

³⁰ [明]焦竑：〈天臺耿先生行狀〉，收入李劍雄點校：《澹園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卷33，頁532。按：焦竑又另有「國朝理學開於陽明先生」（〈刻傳習錄序〉，《澹園集》，卷14，頁132）之說法，或曰：「我明之學，開於白沙、陽明兩公，至心齋則橫發直指，無餘蘊矣。一再傳而顧為浮游誕妄者之所託，何教之難歟？」（《澹園集》，卷28，頁410）澹園顯然是在抬高陽明的同時，欲拔高其先師王艮的地位。

沙、陽明諸公，奮然乃敢直指人心固有良知，以為作聖規矩。」³¹其弟子楊起元（1547-1599，字貞復，號復所，廣東歸善人）雖視近溪為聖人，但在復所看來，近溪之學只是陳、王學問的「會合」：「我朝學問，自白沙、陽明二先生而來，至於先師（指近溪）始覺會合。」³²後來東林學派的領袖們又延續了近溪所謂「陽明多得之覺悟，心齋多得之踐履」的思路，認定「本朝之學，惟白沙、陽明為透悟」³³，藉以對陳、王二人偏離孔門聖道的思維向度進行矯正。

與陽明門人略顯不同的是，甘泉弟子在肯定白沙開啟明朝理學之先的同時，又有意無意地或者把甘泉與陽明並列齊觀，視二人為白沙的同繼者；或者試圖拉開三人尤其是陽明與甘泉的距離，以示陽明、白沙「殊途同歸」之異趣。前者如錢徽（1502-1554，字懋徽〔一作懋垣〕，號海石，浙江海鹽人），其曰：「國朝正學，白沙倡明東廣，繼以甘泉先生，在浙有陽明先生。吾懼不能振三先生之教也。」³⁴後者如許孚遠（1535-1604，字孟中，號敬菴，浙江德清人），其曰：「我國朝之學，至王文成先生而一明，亦至王文成先生而一變。」³⁵又曰：

由國初而迄弘正間，人才樸實，風俗淳龐，文章典雅，彬彬稱盛，當時學者，稍滯舊聞，不達天德，拘固支離，容或有所不免。故江門、姚江之學，相繼而興，江門以靜養為務，姚江以致良知為宗，其要使人反求而得諸本心而後達於人倫事物之際。補偏救弊，其旨歸與宋儒未遠也。³⁶

錢、許二人皆屬甘泉在吳地浙西之傳人，他們對陳、王、湛的態度，明顯受到江右學者的影響。惟有同為浙西湛門弟子的唐樞（1497-1574，字惟中，號子一，人稱一菴先生，浙江歸安人），因受王龍溪的影響較深，故在此論題上亦表現出追隨龍

³¹ [明] 羅汝芳：《耿中丞楊太史批點近溪羅子全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30冊，頁175。

³² [明] 楊起元：〈管東溟〉，《續刻楊復所先生家藏文集》卷7，同前註，第167冊，頁334。

³³ [明] 顧憲成：《小心齋劄記》卷18，收入《諸子集成續編》（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6冊，頁275。

³⁴ [明] 錢徽：〈送學憲張蒙溪序〉，《海石先生文集》卷18，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97冊，頁273。

³⁵ [明] 許孚遠：〈祭耿楚侗先生〉，《敬和堂集》（日本內閣文庫藏明萬曆二十二年序刻本），卷10，頁18a。按：方框中字為筆者根據文義補。

³⁶ 許孚遠：〈答周海門司封諦解〉，同前註，卷5，頁31a。

溪的傾向，強調「此學（指陳學）纏綿至陽明夫子，然後大明」。儘管唐一菴對「甘泉先生輩，蜂湧而至廣」，即紛紛投奔白沙門下的舉動讚許備至，但卻閉口不談甘泉對陳學的發揚光大，其立場似有偏離湛門而宗歸王門之跡象。

浙西湛門學者的態度到了清初還影響到該區域的其他理學家，如張履祥（1611-1674，字考夫，號念芝，人稱楊園先生，浙江桐鄉人）在比較陳、王之學時說過：

而陳、王則天資高敏，初以文學起家，簡易直捷之途已有所得，於程、朱文理密察之學，竟若傲然不以屑意。……特於濂溪、明道，間有服膺，則以其言包涵宏闊，高朗要約，易以附託之故。然其所言之當於理者，固皆周、程之本有，其爲周、程所無者，則皆出入釋、老，雜以私智，使先代遺經驅率由己。……至王則尤甚矣。³⁷

楊園雖對陳、王二人的「放曠」之學皆有批判，但主攻目標卻是陽明，對白沙則不僅網開一面，而且時有好評。比如他曾以讚賞的口吻酷評白沙的孝母行為，認為「白沙云：『名節者，道之藩籬。』藩籬二字下得極好」；並稱讚錢海石之孫錢太常為「賢大夫也。其學問功夫則白沙、甘泉一種，不涉姚江派」³⁸；顯示出近陳（湛）遠王的矯正姿態。

在筆者看來，浙西學者對陳、王的態度乃是兩浙學者學術分歧的必然反映。蓋明代浙東乃王學之天下，而浙西則屬於朱學的勢力範圍。甘泉學在心學傾向上具有修正王學、折衷朱陸的傾向，所以浙西學者中甘泉信徒要明顯多於陽明信徒。而從推崇甘泉學到讚美白沙學，再到批評陽明學而滑回朱子學，乃是一個自然而然的發展過程，不少浙西學者都有過這樣的心路歷程。楊園所謂的「惟論學未免白沙、甘泉一派，蓋當時習尚如此。然其有不同者，未嘗不可見也」³⁹，便是對晚明浙西學術界傾陳媚湛、批王入朱之思想潛流的真實概括。

除了寧紹地區，浙江的溫台、金衢地區亦因距離王學中心不遠和地域文化傳統的關係，而在一定程度上表現出輕陳重王的傾向，溫州陽明學者項喬（1493-1552，字子遷，號甌東，浙江永嘉人）便是一個很好的例證。甌東雖為內江蕭世延重刻的《白沙陳先生全集》本寫過後序，但卻認為：

³⁷ [清]張履祥著，陳祖武點校：《楊園先生全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頁98。

³⁸ 同前註，頁1245、1143、1146。

³⁹ 同前註，頁135。

我朝理學名臣楊廉先生錄取薛公瑄……十五人。雖此十五人者力行之功大率卓越，其所立論惟宗依朱傳者居多。間有陳白沙獨能妙悟而又失之禪。若四教不違，三立不朽，能為朱子正訛救弊者，陽明以前，莫如正學方先生希直。自先生以後，學術益大壞矣。陽明始擴朱子所未發而極言之，以明格物、尊德性、求放心之要旨。……此陽明之學所以獨見重於今也。⁴⁰

同時，甌東又嚴厲批評了白沙學：「蓋熟於參禪、拋佛偈之說，故不覺其言之傷於巧也。惟學無頭腦，自應如此。」「其所以致病為害者，非讀書即能為病，實以讀書不能從容涵泳而後病也；非戒慎反能為害，實以過於矜持已藏正助之根在其中而足以為病也。」在甌東看來，白沙不僅沾不上聖學的邊，甚至連一個真正的道學家都算不上，而至多只是個「多有意趣」的詩人：「謂其（指白沙）純心論道，以為聖門人物則不足論；若論文，則多有意趣，而詩為優焉。」⁴¹可以說，像項甌東這樣一邊抬高陽明，一邊抨擊白沙，以致認定嶺南「人物未見其盛者」的學者，在王門中也是很少見的。這與甌東的摯友羅念菴的立場有明顯區別。究其原因，恐怕還得到浙南地區特殊的文化土壤中去尋找⁴²。

倒是陽明的再傳弟子張元忭（1538-1588，字子蓋，號陽和，浙江山陰人），為了達到從祀陽明的目的，在為陽明辯駁的同時，也許是為了獲得粵中學人的更多同情，還特意讚揚了白沙一番。他說：

我明理學則必稱白沙、陽明兩先生矣。兩先生之學皆直悟本體，不落蹊徑。
……茲且請告歸，將習靜山中，益尋究竟，吾意振江門之遺響者，必斯人
(指楊復所)也。⁴³

乃今陳（白沙）、胡（居仁）兩先生同然無議，而文成蒙訾特甚，此何以
故？學之砥行飭名不離繩尺者，其取信恒易，而直指本心，掃除一切，固世
之所駭而疑，疑而訛也。……若夫學其學者，但知心之有知，而不求其知之

⁴⁰ [明]項喬著，方長山、魏得良點校：〈論古今諸儒理學〉，《項喬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年），下冊，頁709。

⁴¹ 項喬：〈讀陳白沙全集〉，同前註，頁122-124。

⁴² 參見拙文：〈陽明學在浙南地區的傳播與發展〉，收入盧敦基主編：《浙江歷史文化研究》（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09年），卷1，頁28-36。

⁴³ [明]張元忭：〈別楊貞復漫語〉，《張陽和先生不二齋文選》卷6，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54冊，頁456。

所以良；但知知之本良，而不求其良知之所以致。此在文成蓋嘗諄諄言之，而嚴其防矣。……忤生也晚，不獲樞侍於文成，而幸生其鄉，竊聞其緒餘。每讀其書，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今是編也，譽之毀之具在，籍令文成復起，當不置喜慍於其間。⁴⁴

陽和如此強調陳、王二人之共同性的真實動機，大概就是想為不能崇祀文廟的王陽明鳴冤叫屈，以達到平衡江左江右、浙中粵中的政治目的。在陽和看來，既然陳、王同屬「直悟本體」者，那麼有什麼理由只崇祀陳而不崇祀王呢？況且王學之錯，責任在其後學，而非陽明本人，所以他堅決主張把陽明列為崇祀對象。對此，浙西陽明學者沈懋孝亦有同感，他說：

自王先生（陽明）倡致良知之學，以救朱學末流汙濫之弊。此是主張斯文大剖判處，為功甚偉。蓋淵源於象山、慈湖，證發於白沙、甘泉，不謂無所本。其於孔孟之指，蕩然朗然，推之何所不合。而世之嘆者，至今未已。今王先生雖從祀在庭乎。⁴⁵

關於遴選崇祀對象與陳、王之辨的關係，筆者想在本文結語部分再做補充和詳述。

綜上所述可以看出，在陳、王是否同道的問題上，凡重其「異」者，大都是為了突顯二人之間的獨立性即地域性特徵，認為陳、王之間雖有承繼關係，但後者對前者有大發明、大突破，王學的思想高度遠遠超出了陳學所能達到的水準。凡重其「同」者，則大都是為了突顯二人之間的連續性即時代性特徵，認為陽明學說乃是對白沙學的繼承和發揚。如此一來，在如何看待陳、王關係的問題上，便漸漸形成了兩大潛流：一脈是雙江式的主靜主義向度，一脈是龍溪式的主動主義向度；前者將陳、王視為宋儒周、程主靜理念的繼續，後者將陳、王視為有明學術自得創新的旗幟。因此，龍溪對陳、王二人的相異點說得十分清楚，並且表現出對雙江所堅持的白沙之「靜中養出端倪」說的嚴重擔憂和不滿，而雙江則在問學陽明的同時，對白沙亦是喜愛有加，尤其讚賞白沙的主靜說，這從雙江所編註的《白沙先生緒言》及其序文中可以看得很清楚，他說：

予嘗與士友譚學，言必稱白沙先生，并歌詠其詩以自娛，歎曰：此周、程之

⁴⁴ 張元忭：〈崇祀疏議後序〉，同前註，頁398。

⁴⁵ [明]沈懋孝：《長水先生文鈔·刻蔡氏蒙引補正序》，《沈太史全集》，轉引自吳震：《明代知識界講學活動繫年》（上海：學林出版社，2003年），頁191。

墜緒也。或謂白沙禪學也，子何慕之深耶？予曰：夫謂白沙之學爲禪者，非以其主靜虛乎？陽明先生之詩曰：「靜虛匪虛寂，中有未發中。中有亦何有，無之却成空。」若是，即謂陽明之學爲禪亦可也。……予於是纂其緒言，備爲之註，使後之辯儒釋者，得有所考，而靜虛之學不因噎而廢食也。⁴⁶

對雙江立場深有同感的陳九川（1494-1562，字惟濬，號竹亭，後號明水，江西臨川人）即稱讚雙江「歸寂」說為「深取白沙致虛所以立本之說」⁴⁷。這說明，在雙江心目中，白沙的地位要高於陽明，至少是與陽明平起平坐。明水是陽明的高足、雙江的好友，連他都有這樣的看法，更遑論白沙傳人呢？比如白沙後學王安舜就在〈重刻白沙先生全集序〉中說過：

積百餘年，始有江門，洗從前安排之障，得趣於六經，超然頓悟，直以一身荷斯文之統，爲世主盟。厥後數十年，姚江繼起，後先發明，孔孟之宗風又復大暢。……朱子而後，江門得其宗，至姚江而始著。⁴⁸

又是「後先發明」，又是「又復大暢」，而且強調「爲世主盟」的白沙是「得其宗」，陽明不過是繼白沙「而始著」；這些都代表了白沙傳人在對待陳、王是否同道、陽明是否傳承白沙衣鉢等問題上所持的共同立場，而這些立場事實上也影響到了陽明傳人所做的判斷和評價。

黃宗羲（1610-1695，字太沖，號梨洲，浙江餘姚人）的學術史觀是以王學爲明代理學之主軸，故其以龍溪的陳、王之辨為基石也就不足為怪了。比如梨洲曾照搬龍溪的話說：「有明學術，白沙開其端，至姚江而始大明。」⁴⁹然梨洲在重王的同時又不輕陳，在本之龍溪說的同時又輔之雙江的陳、王之辨，所以他又照搬雙江的話說：「有明之學，至白沙始入精微。……至陽明而後大。兩先生之學，最為相

⁴⁶ 爨豹：〈白沙先生緒言序〉，《雙江集》，卷3，頁281-282。

⁴⁷ [明]陳九川：〈答爨雙江〉，《明水陳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72冊，頁36。

⁴⁸ 陳獻章著，孫通海點校：《陳獻章集》，頁905。

⁴⁹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10冊，頁213。按：當然，梨洲並未忽略從白沙到陽明思想發展過程中所滋生的弊端，所以他又說：「故有明儒者不失其矩矯者亦多有之，而作聖之功，至先生（指白沙）而始明，至文成而始大。……羅文莊（羅欽順）言：『近世學道之昌，白沙不為無力，而學術之誤，亦恐自白沙始。』」（同前書，第7冊，頁81）

近。」⁵⁰ 只是在梨洲的心目中，有明學術的根本精神還是在陽明那兒，這也是他編纂《明儒學案》的指導原則。而梨洲的這一立場，後又為其繼承者所堅持，如莫晉（1761-1826，字錫三，號寶齋，浙江會稽人）〈明儒學案序〉云：

至白沙靜養端倪，始自開門戶，遠希曾點，近類堯夫，猶是孔門別派。自陽明倡良知之說，即心是理，即知是行，即工夫是本體，直探聖學本原。前此諸儒，學朱而才不逮朱，終不出其範圍；陽明似陸而才高於陸，故可與紫陽並立。⁵¹

梨洲弟子陳奕昌（字子棨，號補思，又號裴舟，浙江海寧人）在為劉宗周《陽明傳信錄》所作的跋語中則說得更加直率：「有明之學，白沙開其端，至陽明而闡性道之蘊。今日學脈嗣續而不絕者，伊誰之力歟？陽明其人也。」⁵² 這一評論無疑是對龍溪等人陳、王評價論的繼承與概括，代表了當時浙江學人的基本看法。只有比較極端的王學反對者如呂留良（1629-1683，字莊生，又名光綸，字用晦，號晚村，浙江崇德人）之類，才把陳、王二人捆綁在一起並惡語相加：「夫陳獻章、王守仁，皆朱子之罪人，孔子之賊也。」⁵³ 而這種帶有惡意謾罵式的攻擊，實源於在學術理念上與梨洲的嚴重分歧，以及人格上的相互「齷齪」，在浙江學人中並無代表性。

三、陽明何故「不言」白沙

陳、王二人不僅在思想上有共同之處，而且兩人的愛好亦頗為吻合，如陽明喜愛琴棋書畫，白沙亦然⁵⁴，況且在陽明尚未出道前，白沙即已「名震京師」⁵⁵，其

⁵⁰ 同前註，第7冊，頁78。

⁵¹ 黃宗羲著，沈芝盈點校：《明儒學案》，卷首，頁15。按：莫晉的「自開門戶」說，實源自於劉宗周的「獨開門戶，超然不凡」（《明儒學案》，卷首，頁4）說，然他的陽明「可與紫陽並立」說，則明顯符合梨洲的思路。

⁵² [明]劉宗周著，戴璣璋、吳光主編：《劉宗周全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6年），第4冊，頁108。

⁵³ [清]呂留良：〈答吳晴岩書〉，《呂晚村文集》卷1，收入《續修四庫全書·集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第1411冊，頁78。

⁵⁴ 陳白沙是明代廣東較有影響的琴家之一，他喜歡藏琴，對書畫也情有獨鍾，尤擅畫梅，其書法植骨於歐陽詢，又參以米蘇之勢，自成一體，早歲作書，皆用毛筆，最擅草書，晚年喜用茅草捆紮製成的「茅龍筆」，下筆挺健雄奇，一洗元代以來柔弱萎靡的書風，代表作有《自書詩卷》、《種蕙麻詩卷》等。

⁵⁵ 張廷玉：〈陳獻章傳〉，《明史》，卷283，頁7261。

詩文上的名聲更是人所共知：「明興，不以取士顧學，士大夫往往喜為詩，遍布海內，無慮千百，一時所推名家，未易悉數，然語其至者必曰陳白沙、莊定山二先生。」⁵⁶因此可以肯定地說：陽明對白沙絕不陌生。據筆者考察，比白沙小四十四歲的陽明當時至少可以從以下三條管道認知白沙：

第一，白沙著作。陽明在世時，白沙著作已有二十卷本的《白沙先生全集》行於世，即「吉水羅僑始刊於弘治乙丑(1505)」、「正德戊辰(1508)莆田林齊重訂而補刻之」的「詩文各十卷」本。陽明歿後五年，又出現了「嘉靖癸巳(1533)西蜀高簡刻於維揚，有所增削，併為八卷」的後世通行本⁵⁷。這表明，白沙著作在陽明生前便已為世人所喜讀，曾被多次刊刻、重訂和補刻。而且白沙著作從初刊到重訂補刻的三年間，正好是陽明思想的探索形成期，廣泛閱覽宋代和包括白沙在內的明代心學家的著述，無疑是其最佳的創設途徑和必然選擇。

第二，白沙門友。成化十九年(1483)正月，白沙赴京途中會上饒婁謙於白馬庵，婁謙之兄婁諒與白沙同事吳與弼，白沙抵京後，婁諒之子進士婁性及其門人蔣世欽與之往還⁵⁸。五年後，陽明過上饒謁見婁諒，與論朱子格物之學，其間有可能談及白沙。此後，陽明與白沙門人的交往漸趨頻繁，如許璋、姜麟、湛若水、雀子鐘、楊璵、陳東川、林光、余善等皆與他有往來，其中與他一起在陽明洞修煉問道的許璋和傳白沙衣鉢的湛若水無疑最為關鍵。明儒陳懋德在談及陽明時嘗曰：「然其先嘗謁婁一齋（諒），婁故遊吳聘君（與弼）門，與語深契。又時與一布衣許璋相朝夕。璋嘗躡履走嶺南，訪白沙，故取其資益。而陽明亦言『有志之士，未有不求助於師友』。夫兩公皆天授瓊資，為千古自立漢子，尚如此，況餘人乎？」⁵⁹近人章太炎則謂：「（陽明）初在京師，嘗與湛原明（甘泉）遊，以得江門陳文恭（白沙）之緒言」⁶⁰。兩位分別認定陽明曾通過許璋、甘泉而有資於白沙。此說雖

⁵⁶ [明]王叔果著，張憲文點校：《王叔果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5年），頁197。

⁵⁷ 陳獻章著，孫通海點校：《陳獻章集》，頁895。

⁵⁸ 同前註，頁828-829。

⁵⁹ [明]陳懋德：〈刻羅明德先生遺集序〉，收入方祖猷等編校整理：《羅汝芳集》（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年），下冊，頁971。

⁶⁰ 章太炎：《太炎文錄續編》卷2上，收入《章太炎全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5冊，頁38。

略顯證據不足，但對我們思考陽明學與白沙學的因緣關係卻不無益處。

第三，其父王華。王華與白沙曾在京師一起共事過，對白沙可謂不陌生。據文獻記載：一四六六年，三十九歲的白沙復遊太學，「颺言於朝，以為真儒復出，由是名動京師。羅一峰、章楓山、莊定山、賀醫闈，皆恨相見之晚，醫闈且稟學焉」。一四六七年，白沙自京師南歸，次年復入京師。一四六九年，白沙復會試下第歸，林光以會試入京，見白沙於神樂觀，語大契，遂從歸江門，築室深山⁶¹。一四八一年，王華赴京廷試，位列第一甲第一人，授翰林院修撰，其父王倫隨即帶十歲的陽明進京。一四八三年春，白沙復應薦入京，令就試禮部，辭疾不赴，疏乞終養，九月獲授翰林院檢討，這是個閒職，不像禮部那麼忙，於是就任，十月下旬即出京南還，與王華同朝共事時間雖不長，然若考慮到王華與當時文化界尤其是以詩名顯於世者的關係，說王華關注白沙、熟悉白沙，應該是沒有問題的。又因陽明入京時尚年幼，不可能直接問學於白沙，即使有這方面的意願，也會通過王華來實現。而王華對名動京師的白沙雖略顯不滿（詳見後述），但亦無必要將其徹底封殺，陽明完全有可能從王華那裏獲得帶有傾向性的有關白沙及其學問的初步認知。

正因為此，杜維明遂根據陽明佚文〈批改周道通問學書〉而判斷說：「白沙之學陽明一定也下過工夫。本卷周沖提出有關白沙從靜中養出端倪來的教言，可見陽明晚年仍討論白沙之學。」⁶² 姜允明則根據陽明赴龍場前〈答甘泉詩〉⁶³ 而推測說：「甘泉贈與白沙著作，並授『雲錦裳』，象徵陽明亦為白沙衣鉢傳人，陽明曾『誓言終不渝』，即發誓終生不改。」⁶⁴ 對於杜、姜二說，筆者以為，杜說尚屬公

⁶¹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80；《陳獻章集》，頁820-828。

⁶² 杜維明：〈王陽明講學答問並尺牘〉，《中國哲學》（北京：三聯書店，1981年），第5輯，頁543。接：依筆者之見，陽明此遺文似可名為「批改周道通問學書」，因此文是陽明在周道通的問學書上所作的「改除」和批語。此批改書作於陽明〈與道通書〉前，故後者附有「記稿改除數字，奉還」（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頁1206）幾個字。

⁶³ 詩云：「憶與美人別，惠我雲錦裳。錦裳不足貴，遺我冰雪腸。寸腸亦何遺，誓言終不渝。珍重美人意，深秋以為期。」（《王陽明全集》，頁679）。

⁶⁴ 姜允明：〈王陽明何以不提陳白沙——「儒佛會通」在明代心學史的實例〉，《第三次儒佛會通學術研討會論文選輯》（臺北：華梵大學哲學系，1998年），頁312-328。

允，而姜說顯屬武斷。

需要究明的是，黃宗羲在強調「兩先生之學最為相近」後，為什麼又要加上一句「不知陽明後來從不說起，其故何也」⁶⁵ 的判斷性質疑。梨洲是學術史大師，對筆者以上所述的學術背景應該瞭若指掌，加上他自己所作的「兩先生之學最為相近」的邏輯判斷，所以他才會以這樣的語氣提出質疑。然梨洲的這一判斷，實源出於王龍溪的弟子查鐸（字子警，號毅齋，嘉靖四十四年進士，安徽涇縣人）和東林黨魁顧憲成（1550-1612，字叔時，號涇陽，江蘇無錫人）。查毅齋說：

生嘗疑，我朝理學自白沙公首開，乃今陽明錄（按：應泛指《傳習錄》、《文錄》、《詩錄》和《續錄》）中，無一言道及，蓋其入處尚不能無幾微之分。⁶⁶ 顧涇陽說：

陽明目空千古，直是不數白沙，故生平竝無一語及之。⁶⁷

事實上，陽明不僅「說起」過白沙，而且還評論過白沙，對此海內外學者多有指正，現將有關材料及筆者的評語概述如下：

首先，《陽明全書》中有兩條證據可以證明陽明曾兩次「說起」過白沙：一是正德九年陽明在〈湛賢母陳太孺人墓碑〉中稱頌湛母「教其子以顯，嘗使從白沙之門」，並肯定湛母此舉及所謂「寧學聖人而未至也」，為「不亦知乎」，說明陽明至少把入白沙之門也作為學聖的途徑之一。二是正德十一年至十四年間陽明在寫給白沙門人陳東川的詩中所言及的「白沙詩」⁶⁸。這說明，陽明對作為詩人哲學家的白沙還是比較瞭解的。不過以上兩次，都是面對白沙門人時說的話，它最多只能證明陽明與白沙門人頻繁往來的事實，而並不能反映陽明對白沙學說的基本態度。因為也就在這一時期，在潮州學人薛侃的引見下，曾從遊白沙的余善與陽明相會於贛南，薛侃〈余士齋傳〉記有此事，然傳中卻沒有陽明向余善詢問白沙學說的任何記

⁶⁵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78。

⁶⁶ [明]查鐸：〈再上龍溪師書〉，《刻毅齋查先生闡道集》（明萬曆三十七年序刻本），卷2，頁18。按：查毅齋的「幾微之分」說，看上去好像什麼都沒說，因為但凡一種學說，即使出於同一師門，亦必有「幾微之分」。然其實，作為王龍溪的高足，毅齋繼承了陽明、龍溪的白沙觀，其所言的「幾微之分」，已非枝節上的差異，而是直接導致陽明「無一言道及」白沙的根本精神之區分。

⁶⁷ 顧憲成：《小心齋劄記》卷18，收入《諸子集成續編》，第6冊，頁395。

⁶⁸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頁942、753。

載⁶⁹。這似乎亦能從一個側面證明筆者有關陽明雖敬重白沙，欣賞白沙詩，但對其學說卻不屑一顧的推斷是能夠成立的（詳見後述）。

其次，《陽明全書》及杜維明輯錄的陽明〈批改周道通問學書〉中有三條證據可證明陽明至少三次「評論」過白沙或白沙思想：一條是正德十年陽明為白沙弟子楊景瑞寫的〈謹齋說〉，文曰：「吾友侍御楊景瑞以『謹』名其齋，其知所以為學之要矣。景瑞嘗遊白沙陳先生之門，歸而求之，自以為有見。又二十年而忽若有所得，然後知其向之所見猶未也。……君遣其子思元從予學，亦將別予以歸，因論君之所以名齋之義以告思元，而遂以為君贈。」⁷⁰ 從此則接近於對白沙的「評說」中似可看出，陽明對楊景瑞入白沙之門而「猶未所見」抱有幸災樂禍的心態，並且說明這樣的結果對陽明來說是意料之中的。另一條是正德十六年陽明在寫給楊鸞的信中所引用的被白沙在〈與林郡博〉中首次聯用的「色色信他本來」一句話，有學者以此認定陽明因白沙思想而產生共鳴，並把它拿來作為陽明與白沙實質上有師承關係的證據⁷¹。其實白沙此言是既推崇陽明又傾心白沙的楊鸞⁷² 所引，陽明只是在斷定「致知」二字是「孔門正法眼藏」後為評論楊鸞之說時才予以轉引的。完整的話應是：「所謂『此學如立在空中，四面皆無倚靠，萬事不容染著。色色信他本來，不容一毫增減。若涉些安排，著些意思，便不是合一功夫』，雖言句時有未瑩，亦是仕鳴見得處，足可喜矣。但須切實用力，始不落空。若只如此說，未免亦是議擬仿象，已後只做得一個弄精魄的漢，雖與近世格物者症候稍有不同，其為病痛，一而已矣。」⁷³ 這說明陽明對楊鸞的立場是持保留態度的，而其批判的矛頭所指則是

⁶⁹ 余善，字崇一，號士齋，廣東潮陽人，從遊白沙。正德十三年(1518)，應貢北上，遇薛侃於南監。薛曰：「吾人之學，必有印證，方能統會宗元。……有陽明先生在，如欲進見，請為先容。乃入見先生。聞其篤行，待以殊禮，坐有頃而別。」見薛侃：〈余士齋傳〉，《薛中離先生全集》(民國四年公昌印務局鉛印本)，卷11，頁7。

⁷⁰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頁264。

⁷¹ 參見苟小泉：〈主體面向與學術分野——王陽明不說起陳白沙的原因探析〉，《人文雜誌》，2008年第3期，頁53-58。

⁷² 楊鸞，字仕鳴，一字少默，初號玉林，改復齋，楊驥弟，廣東饒平人。陽明稱其兄弟為朝之「二鳳」。「丙子（正德十一年），見甘泉先生於蓮塘，歸，圖卒業，未果。……庚辰（正德十五年）下第，見陽明先生，遂領大意」（薛侃：〈楊復齋傳〉，《薛中離先生全集》，卷11，頁6）。

⁷³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頁185。

「議擬仿象」、易於「落空」的白沙學，認為白沙學之病與朱子學之病，症候雖異，痛處則一。再有一條就是嘉靖六年陽明在為周沖⁷⁴書寫的批語，其中對白沙學說有明確點評。如道通書：「閒居中靜觀時物生息流行之意，以融會吾志趣，最有益於良知。昔今康節、白沙二先生故皆留情於此，但二先生又似耽著有不欲舍之意，故卒成隱逸，恐於吾孔子用行舍藏之道有未盡合。」陽明評：「靜觀物理，豈非良知發現流行處？不可又作兩事看。」道通又書：「白沙先生云『學以自然為宗』，又云『為學須從靜中養出端倪來方有商量處』；此蓋就涵養說，固是有理。但恐初學未從實地用工來，輒令如此涵養，譬諸行路之人未嘗涉歷險阻，一旦遇險便怯，能保其不回首乎？竊記明道先生有言：『造詣得極，更說甚涵養。』云造詣，則克己在其中矣。須嘗克己造詣上用過工來，然後志意堅忍，久而不變，此意何如？」陽明又評：「知得致良知工夫，此等議論自然見得他有未盡處。」⁷⁵杜維明解讀說：「從本卷周沖所提有關白沙之學的問題以及陽明用致良知一觀念輕輕帶過的回答，可以領會出陽明重視先賢教言而又不能不堅持自己立場的苦心。」⁷⁶其實，陽明的這些評語發於晚年，當時其思想體系已日漸成熟，對白沙學說的利弊得失也已看得相當清楚，所以評論起來亦是得心應手，表面上是「輕輕帶過」，實質上卻反映了陽明的自信。陽明的評語實際上是衝著白沙、周沖二人去的。在他看來，只要提「致良知」三字，任何議論都有未盡處，因而都是多餘的。

問題是，既然陽明曾如此明白地「說起」甚至「評論」過白沙或白沙思想，那麼像顧涇陽、黃梨洲這樣的大學者為什麼還要說陽明「不言」白沙呢？難道他們真的不知道這些史料或者知道了而故意視而不見？果真如此，其中的隱情又是什麼呢？

實際上，我們即使指正了陽明「說起」甚至「評論」過白沙或白沙思想，也還是證明不了陽明對白沙所持的真實立場。陽明對白沙的立場或態度，可用回避、輕

⁷⁴ 周沖，字靜菴，號道通，江蘇宜興人。周「不但師事陽明而且也是湛甘泉的及門弟子，因此他曾扮演了疏通王湛兩家學術的角色」（杜維明：〈王陽明講學答問並尺牘〉，《中國哲學》，第5輯，頁541）。所以對道通問學，陽明頗不以為然：「若見未瑩澈，而輒有議論，反以晦道，不若此說之渾成，不失為真實語也。」（同前書，頁548）並批評說：「道通在諸友中最為溫雅近實，乃亦馳騁於此等不急之事，疑未之思歟！」（《王陽明全集》，頁1205）

⁷⁵ 引自杜維明：〈王陽明講學答問並尺牘〉，《中國哲學》，第5輯，頁546。

⁷⁶ 同前註，頁543。

視四個字來概括。對此，我們可從尤時熙的《擬學小記》和董漻的《從吾道人語錄》中找到部分證據。如《擬學小記》卷八第二十條曰：「一日尚論白沙先生。雲野說：『老師（指陽明）曾說：比如這一碗飯，他人是不曾吃，白沙先生是曾吃來，只是不曾吃了。』」第二十四條曰：「雲野遂歌少陵、白沙七言律各一章，為陽明先生調。予（指尤時熙）時忽覺身心洞然，真有萬物一體之意，向來問答豁然無影響矣。乃知歌詩於學更是直截不涉階級，愧未能緝熙耳。」《從吾道人語錄·日省錄》第一條曰：「從吾道人（即董漻）曰：『吾昔侍先師陽明夫子於天泉樓，因觀白沙先生詩云……遂稍有悟，千聖相傳之機，不外於末後一句，因又號天泉纏翁云。』」⁷⁷《擬學小記》第二十條實質上是陽明對白沙的評說，說明陽明雖肯定白沙在超越理學方面的努力，但認為白沙並未完成這一使命，真正吃下這碗大餐的是他自己。第二十四條和《從吾道人語錄》第一條都涉及對白沙詩的評價以及詩與學的關係問題。王雲野、董漻皆屬陽明門下的詩人哲學家，所以對白沙詩情有獨鍾，並當著陽明的面吟誦白沙詩，而陽明則對雲野主張的「歌詩於學更是直截不涉階級」說，以及董漻從白沙詩中悟出「千聖相傳之機」的做法不置可否。這是因為，陽明雖早年對詩賦辭章頗有興趣，但中年以後即把主要精力投於聖學，所以在這裏他有意想回避白沙尤其是白沙詩，然而遺憾的是，像王雲野、董漻這樣的門人似乎並不深察陽明的這一隱衷。

那麼，為什麼我們在指出陽明「說起」、「評論」過白沙的同時，又要指出他對白沙實際秉持的是回避、輕視之立場呢？這兩個看似矛盾的說法，又是怎麼統一於陽明的白沙觀裏的呢？

在筆者看來，無論陽明「說起」還是「評論」白沙，都是被動的、消極的，與其主動、積極地評論象山、慈湖等心學家有明顯之別，在陽明的內心深處，回避、輕視白沙始終占據其意識層面的主要位置。若再聯繫到陽明思想形成發展的不同階段，則不妨可以說：「說起」、「評論」白沙是陽明早年思想情感和未成熟立場的體現，回避、輕視白沙是陽明晚年思想性格和成熟立場的反映。換言之，是陽明思想發展的前後變化才導致了他對白沙立場的改變。查毅齋的「無一言道及」說、顧涇陽的「生平無一語及之」說和黃梨洲的「從不說起」說，其實都是指陽明晚年對

⁷⁷ 徐愛、錢德洪、董漻著，錢明編校整理：《徐愛·錢德洪·董漻集》（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年），頁248。

白沙的態度和立場，所謂「從不說起」，不過是用一種極端的表述方式來說明陽明對白沙的回避與輕視，並藉以突顯陽明學的獨立創設過程和超越前人的首創意義。

至於陽明晚年的思想性格和成熟立場，顧涇陽的「目空千古」說和查毅齋的「幾微之分」說，實際上已為我們提供了部分答案。近人熊十力、姜允明、陳郁夫以及袁鍾仁等人又在此基礎上，進一步從陳、王二人學說有異、白沙晚年受人非議、陽明主動白沙主靜、陽明不願稱頌對手以免貶低自己等角度分析了陽明「不言」白沙的深層原因⁷⁸。比如熊十力說：

余嘗怪陽明平生無一言及白沙。昔人有謂陽明才高，直是目空千古，故於白沙先生不復道及。果如此說，陽明必終其身未脫狂氣也。陽明之賢，決不至是。湛甘泉在白沙門下名位最著，陽明與甘泉爲至交，而論學則亦與之弗契，足見陽明於白沙必有異處，而終不道及者，正是敬恭老輩，非慢也。其異處安在，余亦欲論之而未暇。⁷⁹

認為陽明不語白沙，必是二者學說有異，但不提及白沙，則是恭敬長輩。也有學者從出世入道之途徑的不同分析了兩人的學術分野：

白沙一生未能通過科舉入仕，他一心想報效朝廷卻始終得不到仕進的機會，無奈之中選擇「退則獨善其身」的進路，即通過「靜坐」涵養此心，隨處體認天理；而陽明卻青年入仕，並不以科舉爲念，其表現爲積極進取，追求的是「天地一體」的「良知」。此已決定了二者的不同。其具體表現爲：白沙注重心的「虛明靜一」，主要追求的是「自然」境界；而陽明雖在仕進與事功方面大展其才，卻從不以之爲意，其關懷側重始終定位在如何清學術、正

⁷⁸ 參見姜允明：〈王陽明何以不提陳白沙——「儒佛會通」在明代心學史的實例〉；陳鬱夫：《江門心學》（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4年）；袁鍾仁：〈陳白沙與王守仁〉，收入章繼光等主編：《陳白沙研究論文集》（長沙：湖南大學出版社，2001年）。按：被鄭寅普視為「不容置疑」的韓國陽明學者張維（1586-1647）對陳、王二人的看法亦頗有參考價值，他說：「陽明、白沙，論者並稱以禪學。白沙之學，誠有偏於靜而流於寂者。若陽明良知之訓，其用功實地，專在於省察擴充，每以喜靜厭動為學者之戒，與白沙之學絕不同。但所論窮理格物，與程、朱頓異，此其所以別立門徑也。」〔韓〕張維：《溪谷集》附《溪谷漫筆》，收入《韓國文集叢刊》，第92冊（首爾：景仁文化社，1999年），卷1，頁579。

⁷⁹ 熊十力：《十力語要初續》，收入蕭蓮父主編：《熊十力全集》（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卷5，頁282。

人心上，所以強調「致良知」說。以上的根本差異，導致了白沙、陽明雖同屬心學，卻自有不同的來路與不同的指向。⁸⁰

筆者認為，上述學者的答案和分析皆有可取之處，不過須做如下補充和糾正。

第一，說陽明「不言」白沙的原因是其「目空千古」，應該是特指而非泛指，是指古人（即陽明前輩）而非今人（即陽明同輩），這只要從陽明對意見相異者湛甘泉的同情性理解和對「兼收朱、張、呂、陸之長」者楊鏡川的肯定性評價中即可看出。

陽明是這樣解讀甘泉學說的：

甘泉之學，務求自得者也。世未之能知其知者，且疑其爲禪。誠禪也，吾猶未得而見，而況其所志卓爾若此。則如甘泉者，非聖人之徒歟！多言又烏足病也！夫多言不足以病甘泉，與甘泉之不爲多言病也，吾信之。吾與甘泉友，意之所在，不言而會；論之所及，不約而同；期於斯道，斃而後已者。⁸¹

陽明辨甘泉非禪，意在辯自己非禪，故而一般來說也會容忍白沙入禪，而肯定不會因忌諱白沙入禪而「從不說起」他。更何況王塘南嘗曰：「濂溪、象山，宋人詆之爲禪；白沙、陽明，近世詆之爲禪；皆世儒之瞽談也，何足計哉？」⁸² 說明陳、王二人當時皆被世人詆為禪，即使沒有白沙，陽明逃禪的「罪名」照樣會被接上，陽明不可能也用不著通過與白沙劃清界限的辦法來表明自己的清白。從這一意義上說，陽明是不會太在意世人對白沙的非議的。

其實在筆者看來，陽明對甘泉多有溢美之辭，除了兩人同時同地倡導聖人之學外，可能還出於以下兩點考慮：其一，陽明的影響力在當時已大大超過甘泉，所以他樂得大度待之，尤其當甘泉與陽明結為兄弟之情後⁸³，陽明對他的溢美之辭其實就已涵蓋了「同道」之情與「提攜」之義，名為褒獎甘泉，實質是對共同追求的美

⁸⁰ 參見苟小泉：〈主體面向與學術分野——王陽明不說起陳白沙的原因探析〉，《人文雜誌》，2008年第3期，頁57。

⁸¹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頁231。

⁸² 王時槐：〈答周守甫〉，《友慶堂合稿》，卷1，頁13。

⁸³ 湛甘泉嘗曰：「吾與陽明，斯文共起，有如兄弟，異姓同氣。」《湛甘泉先生全集》卷30〈奠歐陽南野文〉，轉引自志賀一朗：《湛甘泉の研究》（東京：風間書房，1980年），頁519；「且僕獲交於兄，十有七年矣，受愛於兄，亦可謂深矣」（《湛甘泉先生全集》卷7〈答陽明王都憲論格物〉，轉引自同前書，頁135）。

好願景。反倒是甘泉對陽明的批評，不僅持續時間長，而且力度也不小。這是因為甘泉的知名度要低於陽明，出於文人相輕的原因，他也會有意無意地增加對陽明的質疑與批判，並試圖假借名人批判的效應來提升自己的知名度。而白沙則不然，他是陽明老師婁諒的座上賓，可謂陽明之前輩，其學術地位當時也要明顯高出陽明一頭。而陽明在內心深處，又是極不情願稱誰為師的，所以他有意回避白沙，的確與其「目空千古」的思想個性有關。這也是為什麼他一去世，桂萼等人即上疏抨擊其「事不師古，言不稱師，欲立異以為名，則非朱子格物致知之論」⁸⁴ 的重要原因。而白沙在當時的影響力，雖比不上正統的朱子學，但亦足以成為陽明「立異以為名」的絆腳石，於是陽明有意識地與其保持距離，哪怕被後人誤解為「從不說起」也在所不顧。其二，在陽明眼裏，甘泉似乎算不上得白沙真傳的陳門高足，這點後來全祖望看得很清楚，他說：

白沙之學，非可輕議，而甘泉，則後人不能無疑之者……因謂白沙弟子，特以位望，先甘泉而能得白沙之傳者，則推林緝熙，或曰當推張東所、李子長、謝天錫。⁸⁵

若以甘泉、東所為例作一比較即不難發現，兩人對師說曾產生過理解上的分歧，東所的立場可從其所撰的〈白沙行狀〉中窺見一斑，而甘泉則把東所視為引白沙入禪的罪魁禍首，好像只有他繼承了白沙學說中的儒佛分別意識，並且是把他白沙的「隨處體認」說引向了儒家實踐論⁸⁶。對此，陽明雖表示懷疑，但對甘泉超越白沙，強調動靜相宜、知行並進的為學取向還是頗為認同的。因此筆者據此推定：在思想傾向上，與其說浙中心學與粵中心學相近，不如說是浙中的陽明學與粵中的甘泉學相近。至於白沙學，在陽明看來，則是落伍於時代的；執時代之牛耳的，除了自己，甘泉可以算半個。從這一意義上說，陽明稱頌甘泉而回避白沙，乃是為給自己臉上貼金，甚至有將粵學納入浙學之範疇或用浙學來統攝粵學的意圖。這也是陽明與甘泉會成為好友，然對甘泉之師白沙卻極力回避的根本原因。

⁸⁴ 鄧士龍輯：《世宗實錄一·甲戌年》，《國朝典故》（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7年），卷35，頁644。

⁸⁵ 全祖望著，朱鑄禹彙校集注：《全祖望集彙校集注》，中冊，頁1852。

⁸⁶ 參見〔日〕荒木見悟：〈湛甘泉と王陽明〉，《哲學年報》第27輯（1968年3月），頁73-91。

陽明對楊守陳的稱頌則是由浙南的準陽明學者項喬在評論陽明學說時披露的：

日間柯雙華謂：陽明於我朝理學，獨稱楊鏡川守陳公，而苦未見其書。及參知廣東，伏承黃泰泉借之《學庸私抄》，見公於《大學》再為分經分傳，不待補綴而傳義燦然，《中庸》不分章而更定其序，庶幾二書端緒相承，血脈通貫，始知《學》、《庸》古本實在於此。⁸⁷

楊守陳(1425-1489)，字維新，號鏡川，浙江鄞縣人，舉明景泰進士，改庶起士，授編修，遷吏部右侍郎，卒謚文懿，有《楊文懿公文集》三十卷（明弘治十二年楊茂仁刻本）。其子明右侍郎楊茂元曾為其父建鏡川書院於鄞縣學宮右，以作歸里退養之所。後鏡川未及歸里卒於京，書院遂成為曾受業於他的士人聚業講學之所，明末圮。全祖望曾作〈城北鏡川書院記〉，記其始末，並評論鏡川說：

頗類吳草廬，兼收朱、張、呂、陸之長，不墨守一家，要其胸中精思深造以求自得，不隨聲依響以為苟同，至期所著諸經私鈔，吐棄先儒箋疏，則於草廬更過之，蓋公但質諸心之所安，固非好奇以眩俗也。⁸⁸

也許有人會問，陽明排斥白沙而推讚鏡川，是否與其家鄉情結有關？筆者認為，即使有，也是微乎其微。陽明對鏡川的稱讚，實源自於鏡川「兼收朱、張、呂、陸之長，不墨守一家」的學術精神，尤其是其與陽明相似的心學化的經學觀。陽明一生對《禮記》中的《大學》、《中庸》、《孝經》比較青睞，著有《大學古本旁釋》、《大學問》、《孝經大義》等書。鏡川亦復如此，他不僅著有《孝經私鈔》八卷⁸⁹，而且著有《學庸私抄》，對《大學》、《中庸》古本皆有深研，而陽明正是通過閱讀鏡川的《學庸私抄》才「始知《學》、《庸》古本實在於此」的。所以從根本上說，陽明推尊鏡川而輕視白沙，是源於學術之分而非地域門戶之見。

第二，說陽明「不言」白沙是由於陳、王存有「幾微之分」，應該是指根本精神而非枝節上的區分，是指陽明本人而非指陽明傳人。因為與陽明不同的是，其傳人對白沙學大都抱有較大興趣，他們不僅言及白沙其人，而且還在深究白沙學的基礎上會通陳、王，並舉浙、粵。可以說，在如何對待白沙的問題上，陽明不僅未對其門人後學產生太大影響，而且還在一定時空範圍內被其門人後學所完全拋棄。在

⁸⁷ 項喬：《項喬集》，頁241。

⁸⁸ 全祖望著，朱鑄禹彙校集注：《全祖望集彙校集注》，中冊，頁1056。

⁸⁹ 此書書目與王陽明的《孝經大義》一卷，皆見於《明史》卷96《藝文一》。

前一種情況下，其門人後學實際上已超越了陽明的白沙觀，而採取了客觀評價、深入解析的立場；在後一種情況下，其門人後學則採取了認同甚至傾心推崇白沙的立場。如果說前者是以浙學為主、粵學為輔的話，那麼後者便是並重浙、粵、會通陳、王；而無論哪一種立場，陽明所秉持的回避、輕視態度都已蕩然無存，陳、王間的「幾微之分」也已讓位於同道之論。

陽明傳人之所以會與陽明有不同的白沙觀，一是因為他們具有與陽明不同的時代關切。如果說在陽明時代，搬開包括白沙在內的阻礙陽明「立異以為名」的絆腳石是首要任務的話，那麼在後陽明時代，辨析異同、會通陳、王便成了陽明傳人的必須工作。二是因為陽明那種「事不師古，言不稱師」的勇氣與睿智在其傳人身上已大為減弱，後者尤其缺乏像陽明那樣能夠回避、輕視白沙的資歷和能力。三是陽明歿後，其門人後學大都與甘泉相來往，甚至出入湛門，與白沙後學、甘泉門人打得火熱。四是他們要比陽明具有更強的門戶意識⁹⁰，翁方綱所謂的「喜為黨同伐異之論，稍有可假之端，則科道諸曹譁然交章，辨難蠭起，橫議滋而門戶立，朋黨眾而權奸熾」⁹¹，雖屬過激之論，但卻道出了陽明後學的一些弊端；所以在甘泉「平生足跡所至，必建書院以祀白沙，從遊者殆徧天下」⁹²的強勢作用下，一時失去領袖的陽明弟子們便不能不改變陽明之立場，而去認真對待陳、王之辨，以深入解讀並接納白沙學，為浙學爭奪學術制高點。

當然，陽明的白沙觀，除了前人所列之原因外，白沙學的詩學特質，王華對白沙的消極態度，以及浙、粵兩地的相互排斥，也是不可忽視的因素。

眾所周知，陽明早年曾「氾濫於詞章，馳騁於孫吳」，從弘治十二年至十八年間，他通過對詞章之習的多次反省自責，最後才在京師首倡「身心之學」，「使人先立必為聖人之志」，後又與甘泉等人「共以倡明聖學為事」⁹³。而白沙則始終是詩勝於學，直到晚年仍以詩為世人所重。陽明三傳弟子陶望齡即曰：

弟聞時頗以古今詩集妄加校勘，益信何、李諸人直是淺陋，欲揀擇數篇以備

⁹⁰ 當時不惟陽明門戶意識不強，即使白沙也可謂明儒中門戶色彩最弱的思想家（參見姜允明：〈王陽明何以不提陳白沙——「儒佛會通」在明代心學史的實例〉）。所以陽明「不言」白沙，絕非出於門戶之見，而是因為其思想立場和為學宗旨的轉變。

⁹¹ 翁方綱：〈陳白沙先生集序〉，《陳獻章集》，頁912。

⁹²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8冊，頁140。

⁹³ 參見拙著：《儒學正脈——王守仁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年），頁67-71。

一代之作，而難於下手，乃知白沙、荊川輩真可人也。⁹⁴

其實，明中葉以後，這種視白沙為詩人、白沙學為詩學的看法已經十分流行，《陳獻章集》中詩賦的比例也的確要大大高出其他文類，差不多占了三分之二，以至清代著名詩人，官至內閣學士的翁方綱(1733-1818)總督廣東學政時，還特意為乾隆三十六年《白沙子全集》碧玉樓刻本作序。用現在的話說，白沙雖可稱作詩人哲學家，但在陽明心目中，白沙可能根本算不上立聖人之志的學者，所以白沙學進不了聖學之殿堂也是理所當然的。因此，在陽明的學術視野裏，不給白沙留有席位，並非他的疏忽大意，而是其有意所為。

陽明父親王華私下熟識胡居仁，對胡說相當推崇⁹⁵，而胡居仁對白沙的抨擊在當時可謂最為激烈。比如他說：「見得此心光明，亦是佛學之低者，若高底連心都無了。今陳公甫已到高處，（婁）克貞未到。」「陳公甫云『靜中養出端倪』，又云『藏而後發』，是將此道理來安排作弄，都不是順其自然」。「自家大本不立，見得道理不分明，未有不入異教者。如陳公甫、婁克貞皆是儒者陷入去」。「陳公甫曠大，今有才氣底人多喜之，所以鼓動得人，又氣魄大，中人以上為其所引，中人以下為其所驅，為實尤甚」⁹⁶。胡的這些批評，總的來說還是比較理性的，王華受其感染，當在情理之中。據王華〈定山先生集序〉載：王華早年「已知定山之工於詞翰」，後又知「定山蓋直節敢言之士」，於是「心益趨向之」。然王華「於定山雖甚愛慕，定山亦往往勤詩札之通，而竟莫得與之上下其論於一日」。當時「定山始與白沙陳公甫為友，齊名於時，人莫得而低昂之。其後定山復起，而公甫老於白沙，世遂以是為優劣」⁹⁷。定山即莊詠，字孔暘，江蘇江浦人。與白沙一樣，定山亦是「形容道理，多見之詩」的詩人「心學」家。但在定山眼裏，白沙卻是那種

⁹⁴ [明]陶望齡：〈與焦弱侯年兄〉，《歇菴集》（臺北：偉文圖書出版社，1976年），卷16，頁2376-2377。

⁹⁵ 楊一清嘗稱讚王華「學一出于正，書非正不讀。客有以仙家長生之術來說者，則峻拒之曰：『修身以俟命，吾儒家法，長生奚為？』」（《王陽明全集》，頁1390）由此看來，充滿佛道色彩的白沙受到王華鄙視是必然的。

⁹⁶ [明]胡居仁：〈老佛〉，《居業錄》卷7，收入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第714冊，頁70。

⁹⁷ 繆荃孫等撰，吳格整理點校：《嘉業堂藏書志》（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7年），頁719。

令人討厭的「孤峰峭壁之人」，是故白沙赴江浦與其「論及心學」時，「先生（白沙）不以余（定山）言為謬，亦不以余言為是」；而「白沙言定山人品甚高，恨不曾與我問學，遂不深講」；兩人「其不甚契可知矣」⁹⁸。所謂「世遂以是為優劣」，乃是當時尊定山而鄙白沙的社會輿論環境的真實反映。王華因受胡居仁影響，本來就對白沙的處世態度比較反感，因而理所當然地會站到社會主流一邊，而王華的立場和態度又不能不對陽明產生潛移默化的作用。

尤其需要注意的是，王華對白沙的態度可能還與當時浙人對粵人的總體看法有關。明代中葉以後，主流文化與地域文化交融的速度大大加快，而伴隨主流文化之強勢地位的，則是地域文化對主流文化的反制態勢和地域文化之間的主輔之爭。於是，彼此輕視、互不承認，似乎成了當時的學術生態。誠如江右王門的胡直所言：

夫陽明不語及白沙，亦猶白沙不語及薛敬軒，此在二先生自知之，而吾輩未臻其他，未可代為之說，又代為之爭勝負，則鑿矣。歷觀諸評中，似不免為白沙立赤幟，恐亦非白沙之心也。⁹⁹

胡直的這番話，一方面突顯了白沙強調「自得」的為學精神，另一方面又隱約反映出當時南方瞧不起北方、浙人瞧不起粵人的文化生態。王華尊定山而輕白沙，除了思想立場上的原因，是否還與這種文化生態有關，確實值得我們深思。浙南學者項喬就說過：

東廣山川之奇秀，或不後於江浙也，而人物未見其盛者，何耶？豈發之尚有時耶？自三代以至於唐，人才之生，盛在江北。開元、天寶以前，南士來見，以科第顯者，曲江張九齡始以相業、文學有聲於天下。後四十餘年，浙士始有陸敬輿（陸贊），閩士始有歐陽行周（歐陽詹）。又二百四十餘年，江右始有歐陽永叔，則雖謂嶺南首出人物亦可也。¹⁰⁰

⁹⁸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8冊，頁376、378、375。按：然白沙弟子甘泉為把白沙抬高到「我明正學之宗」（《湛甘泉先生全集》卷18〈白沙書院記〉，轉引自志賀一朗：《湛甘泉の研究》，頁317）的地位卻強調說：「白沙先生之詩，有曰千煉不如莊定山，蓋尊莊公也。……故世之君子欲知定山先生者，觀諸白沙先生之詩可也；欲知白沙先生之詩者，觀諸定山先生之詩可也。」（《湛甘泉先生全集》卷16〈重刻定山先生詩集序〉，轉引自同前書，頁289）

⁹⁹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611。

¹⁰⁰ 項喬：〈擬廣東鄉試策問〉，《項喬集》，頁174。

可見，粵學在當時浙人心目中的地位還是比較低下的。這也是陽明欲把浙學上升為聖人之學，成為主流意識形態，從而將粵學納入浙學之範疇，或用浙學來統領粵學的重要原因。包括陽明在內的浙人的這一意圖，到全祖望時都未消失，全氏嘗曰：

粵中先師如唐之趙，如宋之梁與陳，筆路藍縷，以啓山林，尚未登大儒之壇也。白沙陳文恭公者出，超然自得，其學雖出於吳康齋，而別為一家，粵中學統，殆莫之或先也。白沙授之甘泉，其門戶益盛，受業著錄四千餘人，當時稱為「廣宗」。同時與陽明分講席，當時稱為「浙宗」。終明之世，學統未有盛於二宗者，而河、汾一輩之學，幾至過而不行。然浙宗與廣宗，亦極有異同，互相可否。以廣人而為浙學者，薛中離、楊復所其魁也。浙宗至是始並行於廣中。¹⁰¹

以陽明為代表的「浙宗」與以白沙為代表的「廣宗」，彼此抵牾，「互相可否」，目的已不是簡單地為了爭奪話語主導權，而是欲爭奪明學的正宗地位。結果是「浙宗至是始並行於廣中」，即「浙宗」最終超越「廣宗」，而取得了明代學術的宗主地位。然在筆者看來，無論是陽明對白沙的回避、輕視，還是其門人後學對陳、王之學的會通、融合，其真實目的都是衝著這個宗主位置去的。稍有不同的是，陽明的粵中傳人和部分江右傳人，在為陽明爭奪宗主地位的同時，並沒有像陽明那樣把白沙撇在一邊，或者像陽明的浙中門人那樣把白沙作降格處理。

四、結 語

古代的越文化屬於吳越文化圈，而粵文化屬於楚文化圈。「吳、粵于三代，不在五服之內，春秋于吳猶夷之」¹⁰²。然越國早在公元前三三三年就已敗於楚國，楚人從西向東、從北向南逐漸占領吳越之地；「赫赫楚國，而君臨之，撫有蠻夷，奄征南海」¹⁰³；是故越文化又與粵文化一起被納入以老莊思想為代表的南方楚文化的

¹⁰¹ 全祖望著，朱鑄禹彙校集注：《全祖望集彙校集注》，中冊，頁 1056。

¹⁰² [明]歸有光著，周本淳校點：《震川先生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頁 47。

¹⁰³ 《春秋左傳·襄公十三年》，收入〔清〕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 年），頁 1955。

範疇。浙中、粵中雖皆「僻陋」於蠻夷，民情物態與「中原上國」大異其趣¹⁰⁴，然浙之民風早在秦漢即已開蒙，而粵地「秦漢雖郡縣之，而終屬羈縻……唐宋以來，風氣漸開，至我國家（指明代），而人文益著，名世間出，遂為天下名藩」¹⁰⁵。宋明時，「會稽、南海，其文物常勝于河、雒、齊、魯……則知今吳（越）、粵之盛，不可泥古而論也」¹⁰⁶。概而言之，浙、粵兩地的文化特質不像中原文化那麼嚴肅有餘、奔放不足。歷史上釋道名家皆有在兩地修煉傳道之經歷——天台宗、禪宗南派分別產生於天台山和南華寺，葛玄、葛洪先後修煉於赤誠山和羅浮山，皆非偶然。粵中文化中奔放自在、虛靜自得之精神與浙中文化中超然自得、務實懷疑之性格¹⁰⁷，正好形成親近互補之關係。白沙學與陽明學先後在兩地創生，並非歷史之巧合。

陽明學能為粵中人士廣泛接受，既與唐宋以來理學家被貶嶺南，推行儒家教育，傳播中原文化密切相關¹⁰⁸，又與禪宗南派的開創者慧能的主要活動區域在粵地密不可分，更與白沙學的前期預設、甘泉學的後續跟進緊密相連。因此故，王陽明與包括粵中在內的嶺南各地¹⁰⁹的關係皆十分密切。他曾數次到過廣東，晚年又赴廣西征討，其本人或弟子都在兩廣講過學、傳過道¹¹⁰，所以其門人道友中有不少是嶺南人，其中尤以潮中弟子為多，只是這些弟子的思想深處都不同程度地烙有白沙學或甘泉學的印記，這與地處政治文化中心的吳地浙西頗為相似。所不同的是，嶺南粵地是用白沙學或甘泉學來吸收和消化陽明學，而浙西吳地則是立足正統朱子學來吸收和消化白沙學和甘泉學，進而修正陽明學；前者有地緣文化的深刻背景，而

¹⁰⁴ 據明王臨亭〈志士風〉稱：「百粵之民，喜於為盜，見利如瓊，殺人如飴，其天性也。」「志稱粵夫尚鬼神，好淫祀，病不服藥，惟巫是信。」《粵劍編》（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卷2，頁74、77。按：百粵又稱百越、諸越，王臨亭之說實泛指南方諸族。

¹⁰⁵ 王叔果著，張憲文校注：《王叔果集》，頁201。

¹⁰⁶ 歸有光著，周本淳校點：《震川先生集》，頁47。

¹⁰⁷ 從某種意義上說，浙中文化屬於越楚超越文化與秦漢實學文化的複合型態。前者使之具有超越性之傳統，而後者使之具有實學之傳統。浙中陽明學可以視為是這兩種傳統有機結合的產物。

¹⁰⁸ 比如韓愈被貶到潮州雖不足一年，但影響卻是相當深遠的，而當地人對於這位大師的最高回報便是「山河為之易姓」，今之韓山、韓江即為明證。

¹⁰⁹ 嶺南又稱嶺表或嶺外，指五嶺以南地區，包括廣東、廣西和海南。

¹¹⁰ 如嘉靖七年（1528）陽明講學羊城，潮州人陳明德嘗專程前往拜師；而揭陽人吳繼喬「聞王守仁講學蒼梧，往從之遊」（參見黃挺：〈明代潮州儒學概說〉，《汕頭大學學報》，1994年第2期，頁90）。

後者則是政治文化作用的必然選擇。

如果說，陽明學、白沙學分別占據有明一代浙、粵兩地學術思想的主導地位，那麼介於浙、粵之間的江西南贛地區便是兩大學術思潮的交匯處。在陽明學橫掃江右之際，白沙學的先發優勢也日漸顯露。地處粵東的潮州地區，在「留學」江右、師從陽明¹¹¹以及白沙、甘泉勢力的雙重夾擊下，顯示出與浙地王學不同向度的學術個性。通過比較王學與陳學、越州與潮州的學術性格及其形成機制，不僅可勾勒出明代浙粵兩地學術思想發展之脈絡，還可大致把握明代南方學術互動共進之關係。

因此故，研究明代浙、粵兩地的心學思潮，不能離開介於兩地之間的江右地區。江右是浙中學者南下、粵中學者北上的必經之路，也是陽明學與白沙學或甘泉學發生碰撞的最大舞臺，故而也成為溝通浙粵兩地學者、會通兩地學術的緩衝區域。江右的心學傳統，既不同於浙中，又有異於粵中。比較而言，粵中的心學傳統較接近於贛南的濂溪之學，白沙學、甘泉學皆具有「靜」的向度，其因蓋出於此；而浙中的心學傳統除了有來自撫州象山之學的影響，還與浙中本土的經世事功之學有內在聯繫。如果說在白沙學那裏可以隱約看到濂溪學的影子，那麼在陽明學那裏便可以感受到事功學的氣息。前者趨「靜」而後者趨「動」，前者重自我之心即「小心」而後者重內外之心即「大心」，乃兩地心學之個性的根本特徵。

陽明本人對白沙不屑一顧，卻與甘泉彼此尊重、互稱道友。當時與陽明、甘泉形成三駕馬車之一黃綰（1477-1551，字宗賢、叔賢，號久菴、石龍，浙江黃岩人），對白沙的態度則可謂先貶後揚，這與其試圖矯正陽明學的立場有密切關係。據黃綰〈寄陽明先生書〉稱：

近世如白沙諸公之學，恐皆非聖門宗旨。宋儒自濂溪、明道之外，惟象山之言明白痛快，直抉根源，世反目之爲禪而不信，真可恨也。¹¹²

¹¹¹ 從正德十二年（1517）薛侃從學陽明於贛州開始，潮州學者就掀起了赴江右從學陽明的高潮，如薛俊、薛僑、薛宗鑑、林文、楊鸞、楊驥等人（參見黃挺：〈明代潮州儒學概說〉，《汕頭大學學報》，1994年第2期，頁90）。

¹¹² [明]黃綰：〈寄陽明先生書〉，《石龍集》（明嘉靖十二年王廷相序刻本），卷17，頁13。按：如果說白沙學傳播入潮為陽明學風行潮州作了準備，那麼象山學傳播入越則為陽明學風行越地創造了條件。換言之，潮州的陽明學者是借助白沙學才踏進陽明學之門，而越地的陽明學者是借助象山學才邁入陽明學門檻的。

這與陽明的白沙觀基本一致。黃綰對白沙所持的立場還與其對甘泉的態度密切相關，其曰：

往年見甘泉頗疑先生（指陽明）拔病根之說，凡遇朋友責過及聞人非議，輒恐亂志，只以靜默爲事。殊不知無欲方是真靜，若欲無欲，苟非勇猛鍛煉，直前擔當，何能使得私欲淨盡、天理純全？此處若不極論，恐終爲病。綰近寄一書，略論靜坐無益，亦不敢便盡言及此。¹¹³

黃綰在王湛之間選擇陽明、倒向陽明，完全站在陽明的立場上說話，這其中既有思想上的共鳴關係，又有地緣上的感情因素。但後來黃綰又逐漸改變了自己立場，與「嘗講於白沙之門」¹¹⁴ 的潘南屏等人過往甚密，並萌生了研讀白沙學之意向：

不肖不自量力，竊嘗有志於斯道，但不知執事（指從學白沙的林南川）所以得於白沙者何如，倘不客教，斯道之幸，當何如也！¹¹⁵

這種改變，無疑起因於他對陽明學的懷疑與動搖。

黃綰的白沙觀，在浙中的陽明學界具有一定的代表性。浙中陽明學者雖然不像江右陽明學者那樣暗戀白沙學，表現出遊離於陽明與白沙之間，甚至有將天平傾斜於白沙的傾向，但大都亦未像陽明那樣對白沙不理不睬，唯師獨尊。他們或者推崇白沙的致思趨向，或者推崇白沙的詩文情懷。而自視高明的王龍溪則欲借助白沙學而擔當起牽手粵中學者振興粵地陽明學風之重任，便是最好的證明¹¹⁶。至於地處錢塘江以北的所謂浙西地區，更是有相當一部分學者在甘泉學的引導下，採取了調和陽明與白沙的立場，與粵中的白沙學者彼此傾心、相互汲取，從而使該地區成了明代浙、粵兩地學術思想互動交融的試驗場。

然而，學術思想上的會通融合並不能掩蓋其他方面的矛盾衝突，有些時候，政治權力的分割和地方利益的驅動還會大大超過並左右思想的分歧和學派的對立，這從明中後期出現的關於陳、王從祀問題的爭議中即可看出。

隆慶元年（1567），徐階當國，御史耿定向、給事中魏時亮提議從祀王守仁，朝

¹¹³ 同前註。

¹¹⁴ 黃綰：〈寄潘南屏書〉，同前註，卷 15，頁 15。

¹¹⁵ 黃綰：〈寄林南川書〉，同前註，頁 11。

¹¹⁶ 王龍溪嘗曰：「粵自先師（指陽明）既沒，講學之風漸微。予不自量，與二三同志砥切灌磨，妄意聯屬，期於不墜。」（王畿：〈刑科都給事中南玄戚君墓誌銘〉，《龍溪集》，卷 21，頁 21）

中的浙籍人士紛紛附和，然遭到大學士高拱（河南新鄭人）等人的反對，結果薛瑄從祀，而陽明未果。萬曆十二年（1584），御史詹講事請從祀王守仁、陳獻章，認為王有「功烈、文章」，陳有「出處、大節」。然唐伯元¹¹⁷於次年在南京抗疏，認為如果王守仁從祀，必將導致學術分裂、思想混亂，主張只從祀白沙而不祀陽明。後沈鯉曾把提議從祀的各方意見整理成審議報告上交朝廷。從該報告中可以看出，除薛瑄、胡居仁外，陳獻章、王守仁的票數最多。但對於王的從祀，則出現了北方反對而南方贊成的現象。如反對者中沈鯉是河南歸德人，石星是河北東明人，丘橈是山東諸城人，王家屏是山西山陰人，趙思誠是山西人；贊成者中詹講事是江西樂安人，申時行是江蘇蘇州人，舒化是江西臨川人，趙錦是浙江餘姚人，徐栻是江蘇蘇州人，趙參魯是浙江鄞縣人，陳贊是江蘇常熟人，曾同亨是江西吉水人，何源是江西廣昌人，蕭廩是江西萬安人，吳中行是江蘇常州人，齊世臣和喻文煒是江西南昌人，周子義是江蘇無錫人，陳于陸是四川南充人，羅應鶴是安徽歙縣人，顧問是湖北咸寧人¹¹⁸。這一方面固然與「北方之為王氏學者獨少」¹¹⁹，王氏門人多數出生於浙江、江西、江蘇、安徽等南方諸省有關，但另一方面也與當時強大的地方利益集團有一定關係。

眾所周知，從祀文廟的好處極多，比如可使被從祀者的子孫「沾褒崇之澤」，「免其差役，有俊秀子弟，具名提學道送學肄業」¹²⁰；還可使被從祀者的地方在科舉政策上獲得傾斜。除了這些直接好處，還有間接的，比如可使被從祀者的地區獲得較高的知名度，一如當下的名人效應，進而推動當地的文化發展和社會進步。然明朝欽定從祀對象，標準極高，控制甚嚴，在名額有限的情況下，各地都會竭盡全力甚至不擇手段地推出自己的候選人，而通過打擊別的候選人來提高本地候選人的成功率，無疑是最有效的辦法之一。所以當時除了南北方的從祀之爭，在南方內部

¹¹⁷ 唐伯元（1540-1598），字仁卿，一說字仁峻，號曙台，廣東澄海人。唐深疾陽明新說，為彰顯白沙，曾編《白沙先生文編》，並加了恰當的注，胡直評論說：「蓋先此有觀見是編（指《白沙先生文集》）者，謂此書題評，雖揚白沙，其實抑陽明，即語不干處，必宛轉詆及陽明。近於文致，不穀不肯信，已而得來編，讀之良然。」（《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610）

¹¹⁸ 參見〔日〕中純夫：〈王守仁の文廟從祀問題をめぐって——中國と朝鮮における異學觀の比較〉，收入奧崎裕司：《明清はいかる時代であったか——思想史論集》（東京：汲古書院，2006年），頁241-269。

¹¹⁹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739。

¹²⁰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頁1297。

亦是意見紛呈，一如南方諸省的科名數額之爭。在南方文化已明顯超過北方的情況下，其從祀者多於北方似無可厚非，然而南方若以三比一的比例超出北方，不要說北方不會接受，即使南方內部也會出現新的矛盾。這便是在山西的薛瑄和江西的胡居仁已無爭議的情況下，使王守仁與陳獻章孰上孰下的問題成為關注的焦點，進而引發浙、粵、贛三地學者的過度熱心，使陳、王之辨取代薛、王之爭的重要背景之一。

在當時的情況下，浙、粵兩地的在朝人士出於維護本地利益之考慮而提出偏向性意見，應該說是很自然的。如嘉靖九年廣東揭陽人薛侃在奏疏中即提請從祀陸九淵、陳獻章說：

翰林院檢討陳獻章，博而能約，不離人倫日用，而見鳶飛魚躍之機。雖無著述，其答人論學等書，已啓賢聖之扃鑰。伏乞將陳獻章賜謚從祀，以彰我皇之盛。¹²¹

結果，陸九淵從祀被允許，而陳獻章從祀問題則被擱置，「待公論定後再議」。薛侃是陽明的高足，按理他應提請從祀陽明，至少是陸、陳、王三人同時提請才是。而他只提請陸、陳二人，這一方面是因為陽明從祀的問題當時尚未被提到議事日程，另一方面是對陸的提請，其實就是在落實陽明的遺願，同時也在為彰顯王學做了很好的鋪墊。誠如黃梨洲所言：「薛中離，陽明之高第弟子也，於正德十四年上疏，請白沙從祀孔廟，是必有以知師門之學同矣。」¹²²換言之，作為陽明弟子的薛侃，其提請從祀白沙，並不以排斥陽明為前提，這與後來的唐伯元有根本性區別。

不過薛侃以後，粵、浙兩地的陳、王之辨便與從祀之爭很難分開了，比如當時編纂陳、王著作的人就多多少少帶有彼此傾軋、相互抵牾的目的，而這種情況在介於兩地之間的江右學者身上，就很少發生。

猶如前述，江右一方面是陽明學的重鎮，另一方面又是白沙學的源地，所以江右無論在朝或在野人士大都表現出對陽明、白沙不偏不倚的姿態，在浙、粵兩地為從祀發生爭議的時候，他們更是以陳、王同道論來宣示自己的中立立場，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便是宋儀望（1561年前後在世，字望之，江西永豐人，少師聶豹）。

¹²¹ [明]薛侃：〈疏陳闕里孔子廟七事〉，《薛中離先生全集》（民國四年公昌印務局鉛印本），卷7，頁13。

¹²²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第7冊，頁78。

「時方議從祀陽明，而論不歸一，（宋）因著〈或問〉，以解時人之惑。其論河東、白沙，亦未有如先生之親切者也」¹²³。〈或問〉即〈陽明先生從祀或問並序〉，凡一卷，是宋儀望「為守仁配享事作。故史稱守仁從祀，儀望有力焉」¹²⁴。〈或問〉的內容非常豐富，其中有不少涉及陳、王之辨，比如：

我朝理學，敬齋薛公倡之，白沙陳公繼之，至於力求本心，直悟仁體，則餘姚王陽明公致良知一脈，直接孔孟不傳之秘，自濂溪、明道以後，一人而已。近聞科臣欲舉薛、陳、王三公從祀孔子廟庭，甚盛典也。¹²⁵

或曰：「子謂我朝理學，薛、陳、王三公開之，然其學脈果皆同歟？」予答之曰：「三子者，皆有志於聖人者也。然薛學雖祖宋儒居敬窮理之說，而躬行實踐，動準古人，故其居身立朝，皆有法度，但真性一脈，尚涉測度。若論其人品，蓋司馬君實之流也。白沙之學，得於自悟，日用工夫，已見性體，但其力量氣魄，尚欠開拓。蓋其學祖於濂溪，而所造近於康節也。若夫陽明之學，從仁體處開發生機，而良知一語，直造無前，其氣魄力量似孟子，其斬截似陸象山，其學問脈絡蓋直接濂溪、明道也。雖然，今之論者語薛氏則合口同辭，語陳、王則議論未一，信乎學術之難明也已。」……或曰：「近聞該部止擬薛文清公從祀，王、陳二公姑俟論定，何也？」予答之曰：「當時任部事者，不能素知此學，又安能知先生？……我明理學，尚多有人，如三公者，則固傑然者也。乃欲進薛而遲王、陳，其於二公又何損益？陸象山在當時，皆議其為禪，而我世宗朝又從而表章之。愚謂二公之祀與不祀不足論，所可惜者，好議者之不樂國家有此盛舉也。」¹²⁶

宋儀望的態度非常明確：陳、王學問、性格雖有差異，然「皆有志於聖人者也」；既然同樣傑出，就當一同配祀。

需要指出的是，在從祀陳、王之爭中，廣東澄海人唐伯元的表現可謂最為極

¹²³ 同前註，頁 640。按：宋儀望在隆慶三年（1569）十月寫的〈或問序〉中說：「同志中因究論陽明之學與宋儒所以異同之故，言人人殊，僕乃作為〈或問〉，反覆辯難，以極折衷之旨。」（〔明〕宋儀望：《華陽館文集續刻》卷 1，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116 冊，頁 469）

¹²⁴ 《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65 年），頁 1596。

¹²⁵ 宋儀望：《華陽館文集續刻》卷 1，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116 冊，頁 469。

¹²⁶ 同前註，頁 476-477。

端。唐是湛甘泉門人呂懷的弟子，他褒揚白沙而貶斥陽明，既有受羅欽順思想影響的因素¹²⁷，又有受地方勢力左右的可能，而其背後則存在著浙、粵兩地在朝學者為爭奪政治控制權與在野學者為爭奪學術話語權所展開的明爭暗鬥。作為教育文化發展邊緣地區的在朝代表，唐伯元用貶低陽明的辦法來褒獎提升白沙，進而為嶺南學術爭得話語權，應該說是無可厚非的。儘管最後的結果是在北方理學家薛瑄之後，江西、廣東和浙江各從祀一人（即胡居仁、陳獻章和王守仁），三省取得平衡，可謂皆大歡喜，但為爭奪從祀對象而在朝野內外引發的爭辯與衝突，還是在一定程度上挫傷了浙、粵兩地學術的親緣關係。而這種微妙的變化，或許還影響到近代以後教育、文化、學術界廣東籍與浙江籍之間分分合合、若即若離的隱秘關係。從一定意義上說，明代浙、粵兩地學術界的近親接觸，乃是近現代兩地學者彼此競爭、互動共進的序曲前奏，甚至兩地學界在中國近代史上所扮演的領軍角色，也可謂導源於明代王守仁與陳獻章的並舉及其後學間的互動。

¹²⁷ 嘉靖十六年（1541），潮州知府鄭宗古在潮刊刻羅欽順的《困知記》。這部書的刊刻對潮州思想界的影響甚大，唐伯元對陽明的批判，即與此背景有關（參見黃挺：〈明代潮州儒學概說〉，《汕頭大學學報》，1994年第2期，頁91）。

徵引書目

- 王夫之：《船山全書》，長沙：嶽麓書社，1996年。
- 王守仁著，吳光等整理點校：《王陽明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
- 王叔杲著，張憲文點校：《王叔杲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5年。
- 王時槐：《友慶堂合稿》，明萬曆三十八年鄒元標序刊本。
- 王 畏：《王龍溪先生全集》，清光緒八年朱昌燕刻本。
- 呂留良：《呂晚村文集》，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第1411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
- 杜維明：《中國哲學》第5輯，北京：三聯書店，1981年。
- 志賀一朗：《湛甘泉の研究》，東京：風間書房，1980年。
- 宋儀望：《華陽館文集續刻》，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16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姜允明：《陳白沙其人其學》，臺北：洪業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年。
- 周汝登：《東越證學錄》，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
- 胡居仁：《居業錄》，收入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71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
- 荒木見悟：〈湛甘泉と王陽明〉，《哲學年報》第27輯，1968年3月。
- 查 鐸：《刻毅齋查先生闡道集》，明萬曆三十七年序刻本。
- 耿定向：《耿天臺先生文集》，臺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
- 章太炎：《太炎文錄續編》，收入《章太炎全集》第5冊，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
- 許孚遠：《敬和堂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36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項 喬著，方長山、魏得良點校：《項喬集》，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年。
- 張元忭：《張陽和先生不二齋文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54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張履祥著，陳祖武點校：《楊園先生全集》，北京：中華書局，2002年。

- 張廷玉：《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
- 張 維：《溪谷集》，收入《韓國文集叢刊》第92冊，首爾：景仁文化社，1999年。
- 焦 琱著，李劍雄點校：《澹園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
- 楊起元：《續刻楊復所先生家藏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67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陳九川：《明水陳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72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陳獻章著，孫通海點校：《陳獻章集》，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
- 薛 侃：《薛中離先生全集》，民國四年公昌印務局鉛印本。
- 黃 紹：《石龍集》，明嘉靖十二年王廷相序刻本。
- 黃宗羲著，沈善洪主編，吳光執行主編：《黃宗羲全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年。
_____, 沈芝盈點校：《明儒學案》，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熊十力：《十力語要初續》，收入蕭萐父主編：《熊十力全集》第5卷，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
- 歸有光著，周本淳校點：《震川先生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
- 劉宗周著，戴璉璋、吳 光主編：《劉宗周全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6年。
- 錢 薇：《海石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97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徐 愛、錢德洪、董 漢著，錢明編校整理：《徐愛·錢德洪·董漢集》，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年。
- 聶 豹：《聶雙江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72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 羅洪先：《石蓮洞羅念菴生文集》，明萬曆四十四年陳於廷敘刻本。
- 羅汝芳：《耿中丞楊太史批點近溪羅子全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130冊，濟南：齊魯書社，1997年。
_____, 方祖猷等編校整理：《羅汝芳集》，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年。
- 顧憲成：《小心齋劄記》，收入《諸子集成續編》第6冊，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年。